泉台管教〔2020〕4号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教育文体旅游局关于

做好2019年秋季学校期末及寒假工作的通知

区教师进修学校，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民办学校：

2019-2020学年度第一学期即将结束，为加强学校管理，进一步做好期末的各项工作，结合我区实际，现就学校期末复习考试与寒假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严格执行教学计划

各级各类学校应严格按照具体规定的校历安排执行，不得擅自提前或推迟放假时间和下学期的开学时间。寒假及新学期的校历具体安排如下：

**中学：**

2020年1月17 日（农历十二月廿三） 寒假开始

2020年2月7日（农历正月十四）高中教师到校

2020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十七）高中学生正式上课

2020年2月7日（农历正月十四）初中教师到校

2020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十七）初中学生正式上课

2020年2月7日- 2月9日学校做好新学期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教师学习或集体备课。

**职校：**

2020年1月17日（农历十二月廿三）寒假开始

2020年2月7日（农历正月十四）教师到校

2020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十七）学生正式上课

**小学：**

2020年1月16日（农历十二月廿二）学期结束，学生放假

2020年1月17日（农历十二月廿三）教师离校，寒假开始

2020年2月7日（农历正月十四）小学教师到校

2020年2月7日- 2月9日学校做好新学期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教师学习或集体备课

2020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十七）开学，并正式上课

**幼儿园：**

2020年1月15日（农历十二月廿一）学期结束，幼儿放假

2020年1月 17日（农历十二月廿三）教师离校，寒假开始

2020年2月7日（农历正月十四）小学教师到校

2020年2月7日- 2月9日学校做好新学期开学前各项准备工作，教师学习或集体备课

2020年2月10日（农历正月十七）幼儿到园，并正式上课

二、认真做好期末复习考试及学期总结工作

**（一）期末复习考试工作**

要严格按照课程标准和教材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关于组织参加泉州市2019-2020学年度上学期期末初中教学质量监测及网上阅卷的通知》和《泉州台商投资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关于举行2019-2020学年上学期初中期末教学质量检测的通知》的精神，认真做好期末的总复习与考试工作。

1.各学校1月10 日前完成第一学期期末复习工作，小学1月13日期末语数质量检测，中学1月13日到15日进行各学科质量检测。期末检测工作由各单位自行组织实施，按照省市有关文件精神，严禁向学生收取试卷费，一经发现，将按有关规定予以严肃处理。

2.各校要切实根据课程标准和本校学生的实际，认真做好期末复习考试工作，使大部分学生通过正常的学习和复习，都能达到及格要求(初中单科及格率达80%以上，初中全科及格率达70%以上；小学单科及格率达93%以上，全科及格率达85%以上)。各中学要认真做好下学期初二年生物、初三年物理、化学、信息技术的实验考查准备工作。

3.做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各中学要根据《泉州市教育局关于印发泉州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泉教综〔2019〕33号）等文件的要求，学校要根据义务教育性质、学生年龄特点，结合教育教学实际，细化和完善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和社会实践五个维度的评价内容和要求，征求学生、家长、教师等人员意见，制定实施细则及评价标准，经校内公示无异议，报区教育文体旅游局备案。做好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一人一档。小学要认真做好学生综合素质评定工作，及时填写、分发学生素质发展评估手册（小学的成绩以等级制填写），不得集中公布学生考试成绩和按考试结果公开排队。

4.中等职校期末考试要全面反映学生掌握文化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水平，特别要做好学生专业技能测试、评定工作，体现以能力为本位的教学指导思想。

5.认真做好期末考试管理工作，严肃考风考纪。切实做好试卷的保密与分发工作，不得提前拆阅试卷，不得提前开考或延长考试时间，不得泄露考题，不得随意放宽评分标准。

6.区教师进修学校、各校备课组、科任教师在放假前做好期末考试的质量分析工作，并按要求及时报送质量分析的有关材料（发送至教师进修学校邮箱：tsqjsjxxx@163.com）。区级质量分析由各学科教研员牵头汇总，形成区级的学科质量分析报告。对质量分析涉及的学生考试成绩等有关数据，各校务必从严把关，确保质量检测工作科学有效进行。教务处、教研组要认真做好本学期有关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汇总工作，非特殊情况处室(组)、教师应按时按要求上交相关资料方可离校。

**（二）学期总结工作**

1.各级各类学校应在寒假前，认真做好本学期各项工作总结，初步拟定下学期工作计划，并于2020年1月13日前发送至我局教育事业科电子邮箱：tsjyxj@163.com。

2.要做好学校各种资料的整理、归档工作。各小学、初中学校要按照《福建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评估办法（修订）》的要求来整理材料。分“保障学生平等权益、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引领教师专业进步、提升教育教学水平、营造和谐美丽环境、建设现代学校制度”等6项学校“管理职责”建立大的文档，然后按22项“管理任务”、88条“管理内容”的要求整理、收集材料。幼儿园按照“示范园”评估标准的内容来整理档案。学校（幼儿园）日常管理的过程性材料采用“电子档+纸质材料”的方式进行，以电子档案为主。

3.各校应按照《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中小学学籍管理办法的通知》（闽教基〔2016〕44号）、《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学生学籍管理相关问题处理的通知》（闽教办基〔2016〕14号）文件精神，组织填写好有关表、册、卡片、期末成绩（小学的以等级制填写），并及时录入电子学籍管理系统，做好整理归档工作。

三、科学指导寒假工作

1.寒假、春节即将来临，各校（园）应牢固树立“安全第一”意识。要加强期末及寒假值班值守，防范非法入侵校园；寒假前要以交通、冬季消防、心理健康等重点内容进行一次全面的安全教育，教育师生遵纪守法，自觉遵守社会公德，注意饮食卫生和环境卫生，加强体育锻炼，过一个平安、文明、祥和的假期。各校要在放假前、开学前分别开展一次校园安全大检查，加强对宿舍、教室、食堂、礼堂、体育场馆、图书馆、实验室（实训实习基地和实验用品仓库）、校园在建工程、配电室、老旧房屋等重点区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学校安全防范（特别是在建工程），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排除，以防患于未然。寒假期间，要加强人防、物防和技防措施，制定防火、防盗、防事故的安全预案，切实防止事故的发生。学校寒假值班表（纸质版加盖公章）于1月13日前报送教育事业科，同时将电子版发送到邮箱：tsjyxyaq@163.com。我局将不定时下校检查寒假值班护校工作，发现值班人员没有在岗在位将在全区通报批评。

2.各学校要配强配齐值班值守力量，落实安保岗位责任，严格执行领导带班制度，对寒假留守学校的师生，要提供必要的后勤保障，确保节日期间学校安全稳定。在寒假前，各单位要进一步研究并健全完善应急工作预案，提高值班值守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值班人员手机、值班电话等联系渠道畅通，一旦发生较大事件，要第一时间执行速报机制，妥善处置并关注后续处理情况，做好信息续报，直至事件解决。

3.做好家访工作。继续开展“下基层、解民忧、办实事、促发展”活动，加强家校联系，敦促家长在寒假期间加强对学生的安全监护，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最大限度地减少未成年学生伤亡事故的发生。班主任要对“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学困生”“残疾儿童”“留守儿童”等进行重点家访，把关爱送到家。要告知全体家长，不得带孩子到“无证无照”的培训机构进行培训，谨防上当受骗。

4.各校在寒假期间，不得安排学生进行集体补课或上新课。严禁老师举办培训或参与课外培训机构活动。进一步强化中小学在职教师师德教育，重申在职教师应当为人师表、潜心教书育人，不得到教育培训机构兼职、开展有偿补课、诱导或逼迫学生参加校外培训。若有发现违规行为，我局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2020年承担创建评估工作的16所学校，要利用假期做好修缮、校园文化建设提升、材料初步整档、学校自评等相关工作，确保能按时完成创建任务。

6.公办幼儿园要提前做好招生工作，确保学位全部招满。

四、计划好下学期期初工作

1.各校应在期末及寒假前后继续做好防流控辍的各项工作，积极配合乡镇政府，切实做好学生和家长的工作，密切关注春节期间学生思想动态，加大防流控辍工作力度，采取有效措施制止流生。

2.要认真做好2020年春季的收费工作，严格执行上级有关文件规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全面推行教育收费公开制度。

3.年关将至，要严格遵守财务制度，按规定及时做好本年度各工程进度款及采购项目的报账手续，避免产生财务纠纷。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教育文体旅游局

 2020年1月7日

抄送：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委会教育文体旅游局 2020年1月7日印发